**（办理结果分类：A类）**

**永教体函〔2023〕103号**

**永德县教育体育局关于对县政协**

**十届二次会议第102109号提案的答复函**

**杨永月委员：**

**您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帮助解决小勐统中学太阳能用水器安装的建议》（第102109号），已转交县教育体育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首先，衷心地感谢您对永德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为永德教育事业的发展出谋划策。县教育体育局收到提案后，召开专题会议，对提案进行认真的分析、研究，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您提出的提案由分管基建工作的领导牵头、项目专班具体负责办理。**

**教育体育系统的热水供应设施是通过争取中远海运集团援建的太阳能项目解决，但由于该项目每年援建资金较少，覆盖学校较少，教育体育部门只能结合学校基础设施情况逐步解决，对于小勐统中学配备太阳能的问题，县教育体育局将根据学校情况及时列入计划，并根据项目情况逐步给予解决。同时，由于援建项目仅提供太阳能设备，学校所需的校舍设施及在安装过程中产生的改造费用，都需要学校自行解决，所以需镇党委政府帮助保障学校供水及协调解决安装热水供应设施所需的前置，便于项目到位后可以及时安装。**

**再次感谢您对永德县教育事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真诚地欢迎以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2023年7月21日**

**（承办人及电话：杨皓月，0883-5211138）**

|  |
| --- |
| **抄报：县人民政府督查室、县政协提案委。** |
| **永德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7月21日印制** |